

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3 月 30 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17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010,014,427.6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消费活力”。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对证券市场当期的系统性风险以及可预见的未来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并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88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7 月 3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11,295,745.65	3,154,840,018.24
本期利润	-769,505,074.34	3,702,219,065.1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95	0.092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9%	9.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64	0.078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268,228,418.43	43,712,233,492.7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6	1.09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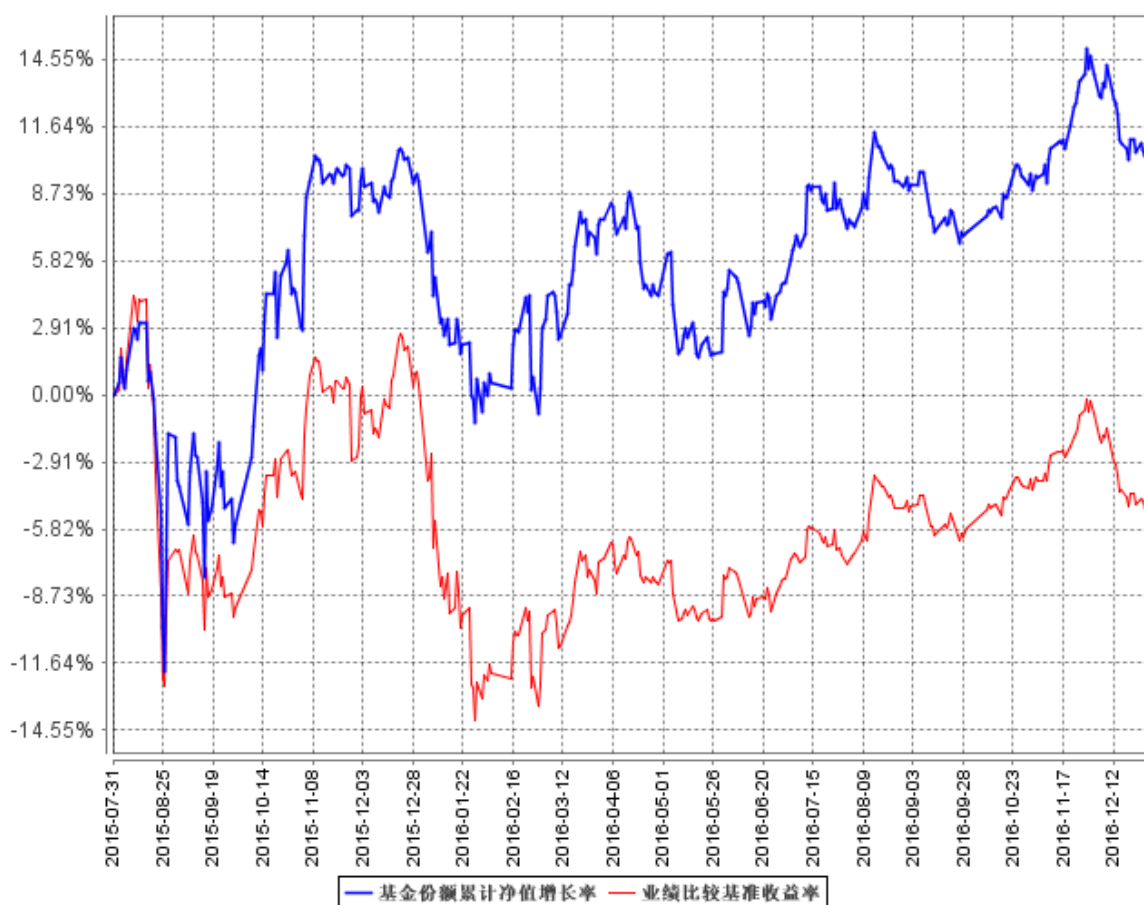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7%	0.51%	1.09%	0.43%	2.18%	0.08%
过去六个月	5.43%	0.54%	3.58%	0.46%	1.85%	0.08%

过去一年	1.19%	0.81%	-5.13%	0.84%	6.32%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60%	1.13%	-4.71%	1.04%	15.31%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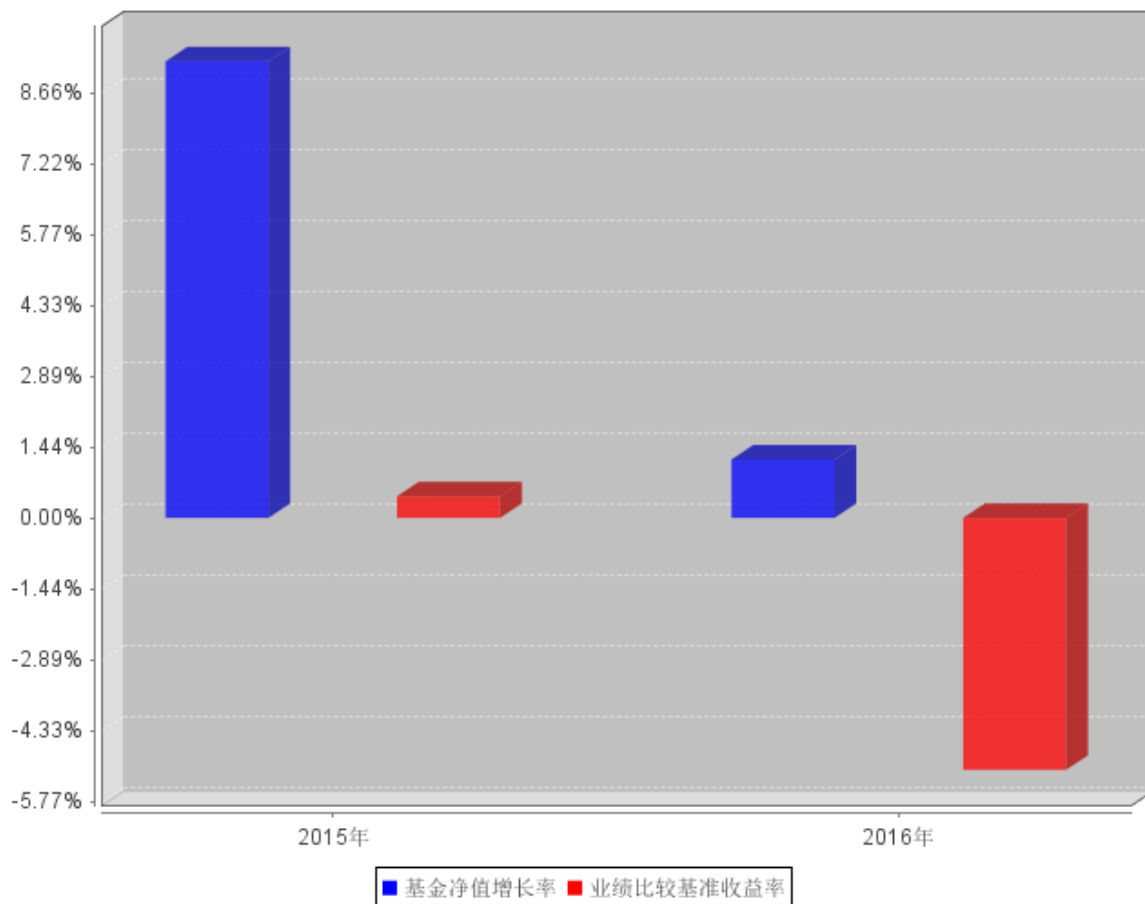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 年 3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 6,500 亿元，旗下管理 116 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俊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11 月 2 日	-	7 年	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中国期货保证金监控中心、瀚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盈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2 年 5 月加入南方基金，任研究部研究员，负责宏观、策略的研究；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11 月，担任南方隆元、南方中国梦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南方消费活力基金经理。
蒋秋洁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7 月 31 日	-	8 年	女，清华大学光电工程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 年 7 月加

	理				<p>入南方基金，历任产品开发部研究员、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负责通信及传媒行业研究；2014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南方隆元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南方中国梦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南方消费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南方天元基金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南方隆元、南方消费活力的基金经理。</p>
史博	本基金基金经理、总裁助理兼权益投资总监	2015年9月11日	-	18年	<p>特许金融分析师（CFA），硕士学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4年7月-2005年2月，任泰达周期基金经理；2007年7月-2009年5月任泰达首选基金经理；2008年8月-2009年9月任泰达市值基金经理；2009年4月-2009年9月任泰达品质基金经理。2009年10月加入南方基金，现任南方基金总裁助理兼首席投资官（权益）、境内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FOF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年金及绝对收益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社保理事会委托产品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p>

					国际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1 年 2 月至今，任南方绩优基金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任南方新优享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南方消费活力基金经理。
吴剑毅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9 月 11 日	-	8 年	清华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 年 7 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南方基金研究部金融行业研究员；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担任南方避险、南方保本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南方恒元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南方利众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南方利达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南方消费活力基金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南方顺达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南方利安、南方顺康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南方安颐养老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情形。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各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对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卖出溢价率、交易占优比等因素进行了综合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次数为 1 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结构被动调仓所致，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已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 年，在前期较多稳增长政策的支持下，中国宏观经济进一步企稳，尽管全年增速 6.7%，创下多年来的低谷，但四季度的 6.8% 增长，已经呈现出较强的企稳反弹趋势。同时，企业盈利恢复趋势得到进一步确认，补库存有序展开，制造业投资也处于回升趋势中，经济回升韧性变强。此外，供给侧改革推进过程中，相关上游产业产品价格大幅反弹，行业景气度回升迅

速，利润和现金流大幅改善，彻底扭转了投资者对金融稳定性的悲观预期，银行不良率双降，系统性金融风险概率大幅下降，为 2017 年的加快改革和结构转型创造了非常适宜的环境。

2016 上半年略显宽松的货币政策也带来了一定的资产价格上涨压力和人民币汇率波动压力，迫使在年底时，货币策略略微收紧，因此，债券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下跌，从无风险利率和风险偏好角度压制了权益类资产的表现。

A 股市场年初因为汇率异常波动也经历了大幅波动，但管理层即使稳定汇率市场后，股市也开始见底回升，进入震荡攀升的通道，直到年底时受制于无风险利率上升太快而呈现获利回吐的态势。全年来看，上证指数下跌 12%，大盘蓝筹股为代表的沪深 300 下跌 11%。而创业板指数全年下跌 28%、中小板指数全年下跌 23%，成长股的估值水平大幅下降。

本基金根据对经济基本面的判断，大部分时期维持中性仓位，结构上重点配置低估值蓝筹个股，同时根据经济企稳、企业盈利恢复的大环境，寻找部分 EPS 增速可观、PEG 合理的公司加以配置，总体上，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绝对收益，表现较为稳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5.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近期各项经济数据来看，总体宏观经济处于平稳状态，短期略有回升。预计经济企稳态势在 2017 年上半年不会改变，同时，物价水平特别是 PPI 将维持高位，CPI 在 2 月份见底后也将缓慢爬升，综合导致货币政策难有更大幅度的宽松。再考虑稳增长需求下降，金融去杠杆控风险措施要进一步落地，则货币环境易紧难松，阶段性的流动性冲击是 2017 年投资中需要重点考虑的问题。

基于前期地产销售景气、PPP 政策加码、企业盈利恢复带来的投资企稳，居民收入增速见底回升带动的消费企稳回升，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协同复苏带动的出口回暖，预计权益资产的基本面走势颇为良好，有助于抵消流动性环境的不确定性和无风险利率可能的进一步上升。

而考虑股市经历前两年的三轮异常波动，风险释放较为充分，整体估值基本回归历史平均水平，相对其他类型资产性价比比较高。而且，其中的部分行业的估值已经回到历史 20%百分位以下，它们的配置价值凸显，结构上为权益类投资者获取稳健绝对收益创造了条件。因此，我们看好居民资产配置大格局中对股票的配置需求不断提升。

预计 2017 年证券市场将进一步修复，但无风险利率的回升和货币增速下降将压制所有资产

价格，大牛市的可能性较低，维持震荡或者震荡小幅上行的概率较大。

基于以上判断，本基金将继续维持中性仓位，结构上仍重点配置低估值蓝筹个股。同时，在过去几年经济下行的背景下，部分行业的竞争格局有了明显的改善，龙头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竞争优势显著，这类个股也将是我们重点关注的方向。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运作保障部总监等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 10 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有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6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7)第 2141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446,967,320.16	25,437,522,376.42
结算备付金	-	87,564,285.71
存出保证金	354,580.12	25,978,376.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37,534,833.68	18,166,191,137.97
其中：股票投资	19,337,534,833.68	18,166,191,137.9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72,563,719.33	15,29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2,226,242.14	3,721,487.6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4,269,646,695.43	59,010,977,664.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5,290,0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应付托管费	1,190,827.96	8,624,171.3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7,449.04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50,000.00	120,000.00
负债合计	1,418,277.00	15,298,744,171.3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0,010,014,427.67	40,010,014,427.67
未分配利润	4,258,213,990.76	3,702,219,06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68,228,418.43	43,712,233,492.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269,646,695.43	59,010,977,664.08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06 元，基金份额总额

40,010,014,427.67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7 月 31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751,809,819.55	3,749,385,803.03
1. 利息收入	198,940,036.82	123,727,190.6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0,692,434.96	98,679,135.73
债券利息收入	982,528.47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87,265,073.39	25,048,054.91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63,068,463.62	3,078,279,565.5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45,169,335.32	3,050,206,762.2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261,807.1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16,637,321.17	28,072,803.2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0,800,819.99	547,379,046.8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6,982,500.00	-
减：二、费用	17,695,254.79	47,166,737.93
1. 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13,963,773.01	8,624,171.3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530,908.94	38,422,160.62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00,572.84	120,40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9,505,074.34	3,702,219,065.1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505,074.34	3,702,219,065.1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3,702,219,065.10	43,712,233,492.7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69,505,074.34	-769,505,074.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25,500,000.00	1,325,500,000.0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4,954,500,000.00	4,954,500,000.00
2. 基金赎回款	-	-3,629,000,000.00	-3,629,000,000.0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4,258,213,990.76	44,268,228,418.4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	40,010,014,427.6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702,219,065.10	3,702,219,065.1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0.00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10,014,427.67	3,702,219,065.10	43,712,233,492.7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杨小松</u>	<u>徐超</u>	<u>徐超</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2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7 月 3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华泰证券	8,118,062,291.17	97.92%	56,810,026,430.26	73.17%
------	------------------	--------	-------------------	--------

7.4.4.1.2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注：本基金不收取管理费。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963,773.01	8,624,171.3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31日）持有	9,960,079.84	9,960,079.84

的基金份额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9,960,079.84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9,960,079.84	9,960,079.84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2%	0.02%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认购本基金的交易通过直销柜台进行，相关认购费用按照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7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3,446,967,320.16	107,901,706.07	25,437,522,376.42	97,645,763.4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利润分配情况

无。

7.4.6 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555	贵人鸟	2016 年 12 月 12 日	临时停牌	30.76	-	-	2,415,874	70,259,381.50	74,312,284.24	-
600655	豫园商城	2016 年 12 月 20 日	临时停牌	11.42	-	-	2,072,778	24,895,632.27	23,671,124.76	-
000050	深天马 A	2016 年 9 月 12 日	临时停牌	18.82	2017-03-23	20.70	88,882	1,439,888.40	1,672,759.24	-
600485	信威集团	2016 年 12 月 26 日	临时停牌	14.60	-	-	84	2,737.10	1,226.40	-

7.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8 投资组合报告**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337,534,833.68	43.68
	其中：股票	19,337,534,833.68	43.6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72,563,719.33	48.5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46,967,320.16	7.79
7	其他各项资产	12,580,822.26	0.03
8	合计	44,269,646,695.43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11,118,563.80	0.25
B	采矿业	552,656,856.04	1.25
C	制造业	7,331,619,958.10	16.5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31,952,390.27	3.46
E	建筑业	676,138,729.34	1.53
F	批发和零售业	387,084,397.50	0.8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01,746,688.88	3.6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63,867,535.02	0.82

	业		
J	金融业	6,055,464,433.14	13.68
K	房地产业	350,793,870.05	0.7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0,236,315.00	0.5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0,029,849.00	0.0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4,640,930.18	0.17
S	综合	40,184,317.36	0.09
	合计	19,337,534,833.68	43.68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608,480,199	1,886,288,616.90	4.26
2	601628	中国人寿	59,384,610	1,430,575,254.90	3.23
3	601328	交通银行	212,414,205	1,225,629,962.85	2.77
4	600519	贵州茅台	2,778,352	928,386,320.80	2.10
5	601989	中国重工	105,776,917	749,958,341.53	1.69
6	600887	伊利股份	31,045,301	546,397,297.60	1.23
7	600016	民生银行	54,534,204	495,170,572.32	1.12
8	600104	上汽集团	19,556,347	458,596,337.15	1.04

9	601668	中国建筑	50,833,337	450,383,365.82	1.02
10	601006	大秦铁路	61,308,680	434,065,454.40	0.9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nffund.com> 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628	中国人寿	572,459,627.33	1.31
2	601328	交通银行	426,429,134.94	0.98
3	601668	中国建筑	332,897,197.85	0.76
4	601985	中国核电	218,320,198.22	0.50
5	601006	大秦铁路	201,712,223.30	0.46
6	600276	恒瑞医药	182,838,963.09	0.42
7	600887	伊利股份	151,768,026.89	0.35
8	601018	宁波港	150,365,908.19	0.34
9	600011	华能国际	148,027,883.58	0.34
10	600606	绿地控股	137,937,234.82	0.32
11	600795	国电电力	118,493,446.53	0.27
12	601009	南京银行	104,133,688.90	0.24
13	601633	长城汽车	103,766,140.61	0.24
14	603288	海天味业	101,449,264.55	0.23
15	600027	华电国际	86,596,361.57	0.20
16	600741	华域汽车	84,846,160.51	0.19
17	601888	中国国旅	82,175,388.20	0.19
18	600959	江苏有线	77,873,779.04	0.18

19	600535	天士力	73,292,015.79	0.17
20	601288	农业银行	72,870,455.45	0.17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88	农业银行	291,981,875.15	0.67
2	600519	贵州茅台	201,779,984.05	0.46
3	600104	上汽集团	142,173,132.44	0.33
4	002431	棕榈股份	128,083,069.55	0.29
5	002504	弘高创意	113,404,815.35	0.26
6	600651	飞乐音响	87,263,361.65	0.20
7	600362	江西铜业	79,918,109.62	0.18
8	600518	康美药业	73,102,016.49	0.17
9	600016	民生银行	72,768,985.63	0.17
10	600219	南山铝业	68,814,524.75	0.16
11	601169	北京银行	59,179,256.76	0.14
12	601985	中国核电	57,018,033.66	0.13
13	600085	同仁堂	56,631,242.98	0.13
14	601939	建设银行	55,358,271.02	0.13
15	601668	中国建筑	53,991,019.00	0.12
16	601601	中国太保	49,272,837.65	0.11
17	600887	伊利股份	46,117,920.25	0.11
18	600068	葛洲坝	45,884,860.78	0.10
19	600759	洲际油气	43,616,085.40	0.10
20	600718	东软集团	43,382,748.52	0.10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498,587,647.9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791,612,467.56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

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人寿(601628)，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根据 2016 年 6 月 23 日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人寿，股票代码：601628）《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中国人寿于近日收到了《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保监罚【2016】13 号），中国人寿因采取退保金直接冲减退保年度保费收入的方式处理长期险非正常退保业务，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相关规定，被罚款 40 万元。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54,580.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226,242.1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580,822.26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	13,336,671,475.89	40,009,960,079.84	100.00%	54,347.83	0.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54,347.83	0.0001%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 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额 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 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 有资金	9,960,079.84	0.02	9,960,079.84	0.02	自合同生效之日 起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 级管理人员	-	-	-	-	
基金经理等人 员	54,347.83	0.00	54,347.83	0.00	自合同生效之日 起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股 东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014,427.67	0.03	10,014,427.67	0.03	自合同生效之日 起不少于三年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7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	40,010,014,427.6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0,010,014,427.6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010,014,427.67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发布公告，自 2016 年 10 月 18 日起，张海波先生担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吴万善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发布公告，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备，基金管理人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发布公告，自 2016 年 10 月 17 日起，郑文祥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 10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2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华泰证券		28,118,062,291.17	97.92%	-	-	-
海通证券	1	172,137,824.33	2.08%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席位：

-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